

南京市科学技术局

宁科通〔2026〕49号

关于组织申报2026年度南京市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充分发挥软科学研究服务决策效能，现决定组织申报2026年南京市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有关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重点

市软科学研究计划项目坚持问题导向、应用导向、结果导向，主要支持基于一线实地调研、数据收集分析、案例分析等为基础的调研类、实证研究类项目。相关项目应有明确的调查研究对象，切实解决科技创新面临的突出问题。优先支持有明确数据来源、研究样本、调研对象，且承担过政府重大调研任务的团队开展软科学研究。重点支持具有创新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可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依据的软科学项目。

二、组织方式

本年度分为重点项目、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和指导类项目3类，重点项目围绕本市创新发展重点与难点开展研究，根据

指南题目采取竞争性申报立项支持方式。一般项目（青年项目）不作研究题目具体限定，但研究方向不得与重点项目重复，应聚焦科技创新领域，与本市科技创新工作相关，采取自主定题申报，择优立项予以支持方式。在未获经费支持的一般项目（青年项目）中择优设立指导性计划项目，鼓励项目承担单位自筹经费开展研究。

三、申报条件

1. 申报单位应为在我市合法运营的高校、科研院所、社会组织、智库咨询类企业及省、市党政机关和事业单位。鼓励申报单位联合开展研究，属于联合申报的，申报单位应当与协作单位签订研究合作协议，协议书作为附件一并提交。

2. 项目负责人应具有相应的研究基础和工作积累，研究团队成员相对稳定。鼓励青年科研人员开展软科学研究，申请青年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年龄应未满35周岁（1991-01-01及以后出生）。

3. 申报项目应明确提出具体调研计划或实证分析方案，未列明具体调研对象、样本选择依据、案例资料获取途径的，形式审查不予通过。

4. 项目研究成果应以专业调研报告、产业发展规划、行业分析报告、决策咨询报告、发展解决方案、技术路线图等形式提供。申报单位应同意市科技局公开和使用其获立项支持的软科学研究成果。

四、申报要求

1. 由申报单位自行确定研究方向和申报类别。同一项目负责人限报一个项目,项目负责人作为主要参与人最多可再参与申报一个项目。在研项目负责人不得牵头本次申报。主要参与人的申报项目和在研项目总数不超过2个。重点项目每个题目同一申报单位限报1项,一般项目(青年项目)同一申报单位总数不超过3项。

2. 开展项目经费“包干制”试点。本年度市软科学研究项目无须编制经费预算。项目负责人作为项目的第一责任人,申报单位作为项目经费管理的直接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在承诺遵守科研伦理道德和作风学风诚信要求、经费全部用于与本项目研究工作相关支出的基础上,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规定范围内自主决定项目经费使用。申报单位承诺投入研究的自筹经费应予以充分保障。

3. 申报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有法人主体责任,应认真履行审核推荐职责,做好申报材料审核把关。严禁虚报项目、虚假出资、包装项目等弄虚作假行为。未经申报单位软科学研究归口管理部门同意的项目申报,视为无效。

4. 项目研究要克服“唯论文、唯职称、唯学历、唯奖项”倾向,注重标志性成果的质量、贡献和影响。研究涉及人体研究、实验动物、人工智能等领域的,应严格遵守科技伦理、实验动物、人类遗传资源管理等有关规定要求。

5. 严格落实科研诚信相关要求，项目负责人须在申报时签署科研诚信承诺书，严禁剽窃他人科研成果、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伪造材料和数据骗取申报资格等科研不端及失信行为。因科研失信记录和社会信用严重失信记录正在接受处罚的单位和个人，不得申报本年度项目。在项目申报和立项过程中相关责任主体有弄虚作假、冒名顶替、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失信行为的，按有关规定处理。

6. 已获国家、省级立项的软科学研究项目，不得以相同内容申报市级软科学研究项目。

7. 项目获批立项后，原则上在 12 个月内完成研究。

8. 本计划不受理涉密项目，申报材料中有涉密内容的需作脱密处理后再申报，并由项目主管部门按有关规定负责审查。

9. 切实落实廉政风险防控要求。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坚决把好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关口。对因不正当行为所获得的项目，将撤销立项资格，追回全部资助经费，并对相关责任人或单位进行严肃处理。

五、填报要求

1. 项目申报采取网上申报的方式，申报单位需先在“宁企通”平台（<http://nqt.nanjing.gov.cn/>）激活单位账户并登录，填报申报项目类别相对应的申报书，并上传相关附件材料，申报账号可实时查询项目申报进度。项目经主管部门审查通过后，按时提交纸质申报材料。

2.《南京市软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以下简称《申请书》)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填写内容不得出现申报单位、参加单位的名称和项目组成员的姓名,以及其他可能影响评审公正性的内容与标识;第二部分根据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不得夸大、虚报。第一部分之五“研究方案(技术路线)”必须使用框图,仅文字表述无效,上传附件只限于图像文件(*.JPG格式),且文件不大于400KB。第二部分之六“证明材料目录”一栏,只需填写报送材料时所能够提交的纸质文本材料的目录,例如:①合作协议书;②XXX研究报告(研究成果名称)等等。详细的证明材料提交纸质文本一份,无须网上提交。

3.网上提交申报后,由市科技局政务大厅受理窗口进行申报书形式审查。如未通过,应根据反馈的修改意见及时进行修改并再次提交。通过后,方可从系统导出并打印正式申报书面材料(请使用word软件打开文件)。立项结果确定后,市科技局将印发立项通知,未获立项的不再另行通知。

4.申报单位不得在网上或线下提交涉密材料,市科技局不负责申报材料进行保密审查。

六、其他事项

1.申报纸质材料统一用A4纸打印平装,一式五份。申报单位应于截止日前完成网上填报,并将申报系统自动生成的《申请书》第一部分、第二部分、南京市科技计划软科学项目信息表分别左侧装订(不使用压条、铁夹或穿孔),报经本单位软科学研

究归口管理部门审核并签署意见后统一送交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A2 区科技局窗口 A233、A234（地址：江东中路 265 号，地铁二号线奥体东站 4 号出口，报送材料人员请携带身份证或市民卡）。

2. 本次项目申报网上填报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9 日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主管部门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30 日 17:00，逾期将无法提交或推荐。项目申报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2 日 17:00，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市科技局科技体制改革与政策法规处 邵晓亮

联系电话：025-68786232

联系人：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科技局窗口 刘叶霏 申辰

联系电话：025-68505761、68505233

附件：2026 年度南京市软科学研究项目申报指南



附件

2026 年度南京市软科学研究项目申报指南

一、重点项目

1.南京市有组织基础研究赋能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的机制与路径研究

研究内容：梳理南京有组织基础研究发展现状、组织模式与存在问题，研究面向集成电路、生物医药、人工智能、新材料等南京重点产业需求和科技前沿的任务导向型基础研究布局机制以及跨高校院所协同攻关、企业参与基础研究、科技金融支持等机制创新，提出南京市有组织基础研究赋能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的政策体系与实施路径。

2.以“双高协同”推动新产业新赛道培育，促进高新园区未来产业发展研究

研究内容：通过对“双高协同”模式及南京高新区新赛道培育发展成效分析，梳理总结推动“双高协同”及新赛道培育发展先进经验，研究以“双高协同”培育壮大新赛道，促进高新园区未来产业发展的对策路径。

3.南京市科技服务业发展态势分析及对策研究

研究内容：系统梳理南京市科技服务业总体规模、营收增速、企业结构、细分领域发展情况，分析近年来增长趋势、波动原因、

贡献度变化。对标国内先进城市，找准南京发展差距。聚焦推动科技服务业平稳健康增长目标提出发展路径与对策建议。

4. 南京市强化创新资源统筹配置的体制机制与路径优化研究

研究内容：梳理南京创新资源统筹的现状、问题及成因，与同类兄弟城市创新资源统筹情况进行横向比较，提出可落地、可操作的对策建议，为我市完善创新资源统筹体制机制、优化科技创新政策资金支持体系提供科学依据和决策参考，推动各项政策精准发力、提升实效。

5. 南京沿江主导产业空间适配与发展布局研究

研究内容：立足“拥江发展”的战略定位，围绕南京主导产业创新需求与空间供给之间的动态适配关系展开研究。梳理沿江科技产业基础与空间资源家底，研判集成电路、生物医药等主导产业对空间载体的差异化需求；借鉴国内外滨江滨水创新带在空间布局方面的实践经验，明确南京长江两岸产业空间、生态环境、人文交往、基础设施等方面的重点方向和发展建议。

6. 紫金山创新带人才专项政策研究

研究内容：开展紫金山创新带人才政策体系研究，对比分析国外以及上海张江、杭州城西大走廊、合肥滨湖科学城等地人才创新举措，结合重点板块和重点单位现有人才政策的基础，提出持续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意见建议，高质量支撑南京打造上海（长三角）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关键支点。

7. 人工智能在生物医药领域的应用现状、前景及对策研究

研究内容：系统梳理 AI 赋能生物医药全链条的应用模式与实施成效；深入研判全球及国内技术、市场、政策趋势与竞争格局；全面评估南京产业基础、AI 资源、企业实践与关键制约因素；提出促进南京“AI+生物医药”深度融合发展的对策建议。

8. 南京紫金山创新带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综合试点实践研究

研究内容：根据国家有关文件及省有关部门对南京紫金山创新带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综合试点工作要求，系统梳理聚焦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推进改革试点，分类施策推进改革情况，及时跟踪评估试点成效、提炼制度成果，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并根据试点情况研提全市层面教育科技人才体制机制一体改革推进举措。

二、一般项目（青年项目）

面向南京科技创新发展中原创策源、贯通转化、企业主体、体制改革、开放协作等领域需求开展研究，不设具体题目，由申报单位自主选题，但不得与重点项目重复。

市级部门、党群组织可围绕主责主业的工作创新、模式创新、理论创新等自主选题研究，将视申报情况明确支持方式。